

# 西安市曲江第一中学集中用餐领导陪餐管理办法

根据教育部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发布的第45号《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》和市教发〔2019〕40号《西安市中小学幼儿园集中用餐陪餐制度》文件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校餐厅食品安全管理工作，提高食堂饭菜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及时发现并解决供餐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确保广大师生就餐安全，现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领导陪餐管理办法，具体如下：

- 1、学校领导陪餐必须实现双同步，即同步就餐和同标准就餐，陪餐领导应和学生一起排队，同区域就餐，费用自理。
- 2、制定领导陪餐值班表、记录表及意见表（见附件），中层及以上领导轮流陪学生就餐，保障每餐有人陪，校领导每周陪餐不少于1次，中层领导按照陪餐值班表，一日三餐均须陪学生就餐，由餐厅工作人员配合做好登记备案。
- 3、陪餐领导应提前进入餐厅，检查环境卫生、食品安全、食谱菜单、饭菜质量、餐具卫生等，确保一切正常。若出现异常情况，应及时反馈并严格管控，餐厅管理人员迅速配合整改。
- 4、出现以下情况陪餐领导可要求暂停售餐，并督促食堂管理人员立刻采取相应措施：
  - （1）待售饭菜未采取防蝇措施，受到蚊蝇污染的；
  - （2）上餐所剩饭菜未及时倒掉，本餐继续销售的；
  - （3）土豆有发青、发芽现象或出现禁用食材的（四季豆、鲜木耳、鲜银耳、鲜黄花菜、青皮番茄等）；
  - （4）饭菜口味异常，有霉变等感官问题的。
- 5、陪餐领导就餐后，若出现头晕、呕吐、腹痛、腹泻、嗜睡等明显症状，在排除自身因素外，应当立即根据学校《食品安全工作应急预案》上报，并对当餐同类食品的就餐学生进行跟踪观察。
- 6、陪餐领导因故不能陪餐的，由学校指定其他人员代为陪餐，并做好相关工作。
- 7、食堂管理员应认真听取陪餐领导的意见和建议，对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落实。
- 8、学校总务处每月底将领导陪餐情况在餐厅公示栏中进行通报，欢迎广大师生进行监督。
- 9、本办法于2019年6月10日开始执行，最终解释权归西安市曲江第一中学所有。

西安市曲江第一中学  
2019年6月5日

附件

### 西安市曲江第一中学陪餐领导值班表

陪餐时间	周一	周二	周三	周四	周五	周六
陪餐领导	余爱东（单周） 申小娟（双周）	刘公潜	罗红梅	王锦	刘瑜（单周） 李慧（双周）	高秋棉

### 西安市曲江第一中学领导陪餐记录表（第 周）

星期	学生就餐人数 (餐厅填报)	陪餐日期	餐次	提前进入就餐地点	餐厅餐具卫生消毒	供餐足量且与食谱一致	防蝇防鼠相关措施	严格食品安全检查	没有出现禁用食材	没有销售剩饭剩菜	饭菜质量口味正常	土豆未有发芽发青	营养搭配合理	就餐秩序良好	餐后身体正常	陪餐情况总体评价	中层领导签字	学校领导签字	备注
周一			早																
			中																
			晚																
周二			早																
			中																
			晚																
周三			早																
			中																
			晚																
周四			早																
			中																
			晚																
周五			早																
			中																
			晚																
周六			早																
			中																

备注：1、填表时“√”表示正常，“×”表示异常，若有异常请陪餐领导备注，并在意见表中具体说明，陪餐总体评价为满意、一般、较差。

2、陪餐领导应和学生一起排队，同区域就餐，费用自理。

3、学校总务处每月底会在餐厅公示栏中将本月领导陪餐情况进行通报，欢迎广大师生监督。

西安市曲江第一中学陪餐领导意见表（第 周）

序号	陪餐日期	陪餐领导	餐别 早中晚	当餐食谱内容	异常情况/学生及陪餐领导意见或建议	整改情况（总务处填报）	备注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
备注：陪餐过程中若发现异常情况须填写此表，总务处会及时了解情况，责令餐厅迅速整改。